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以通讯会议方式于2023年5月5日召开,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燕惠女士召集并主持。应到监事三人,实到监事三人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通讯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:

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《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本次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事项,符合公司战略布局,有利于拓宽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德明通讯")的融资渠道,提升公司和德明通讯的核心竞争力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本次分拆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丧失对德明通讯的控制权,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,不会损害公司独立上市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。我们同意公司筹划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分拆上市事项。

《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》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5日